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2月29日

頁數：第29頁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資產	848,411,645	負債	123,667,000
流動資產	469,249,290	流動負債	54,187,065
專戶存款	99,587,298	應付帳款	3,463,610
零用金	200,000	應付代收款	50,632,455
公庫存款	368,645,131	其他應付款	91,000
預付款	816,861	其他負債	69,479,935
固定資產	378,638,584	存入保證金	38,355,832
土地	24,983,783	應付保管款	10,609,928
土地改良物	285,274,040	暫收款	20,514,175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6,729,697	淨資產	724,744,645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7,011,618	資產負債淨額	724,744,64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05,080,058	資產負債淨額	724,744,645
機械及設備	42,594,241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4,774,23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3,539,405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5,021,906		
雜項設備	32,830,852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5,989,456		
無形資產	512,854		
權利	15,500		
電腦軟體	497,354		
其他資產	10,917		
暫付款	10,917		
合 計	848,411,645	合 計	848,411,645
備 註		備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保管品	-	應付保管品	-
保證品	8,055,580	應付保證品	8,055,580
債權憑證	4	待抵銷債權憑證	4
<p>1. 本所依臺中市和平區總會計及普通公務會計制度第七章第二節第七十一點，區民代表會有開立公款帳戶者，應按月編造收支月報表送區公所，並於區公所會計報表妥適表達，截至113年2月29日止，立法支出累計撥付數為13,502,000元，代表會實支數為5,150,179元，年終依代表會收支月報表作為年終結帳會計整理之依據。</p> <p>2. 截至113年2月29日止代表會會計報告代收款餘額為81,414元。</p> <p>3. 有關交通及運輸設備項目差異金額570,000元、雜項設備項目差異金額20,269元，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於113年2月增帳完畢，普通會計系統將於核銷時增帳。</p>			